

障者電視近用之法制與獎助協助措施；同時作為經營電視頻道資格的審查項目。

3. 在各頻道尚未能提供手語新聞及即時字幕之前，政府（五院）召開的記者會要有手語翻譯及即時字幕。

(三) 加速公共場所無障礙空間的設置，方便身障者自由進出與參訪：

1. 政府應落實新建之各展演場所、電影院全面無障礙，舊有展演場所及電影應立即清查並規畫於一定期程內全部改善完畢。
2. 電影院設置 5% 至 10% 適當的無障礙觀眾席，並規畫陪伴者的座位須靠近該席位；展場、電影院等藝文單位定期辦理軟硬體無障礙（最適障礙者使用）設施勘檢並公布結果。
3. 由身心障礙者參與各項文化活動的規劃、設計與安排。除了語音的導覽外，要有手語的視訊影像導覽，簡易版的簡介。
4. 文化演（展）場，要提供無障礙交通接駁

(四) 承認與支持身心障礙者特殊的文化和語言特徵：

1. 手語列為大學選修學分或語言學程；教導聽障學生的特教老師一定要能以手語教學，使用多元溝通方式，不以口語為唯一語言。
2. 手語是官方使用的語言，公務機關或提供公共服務的單位，必須配置具手語溝通能力的工作人員。
3. 法律條文、官方及媒體去除瘡啞用語，正名為聽障者及語障者。
4. 將認識身心障礙學生（含手語/聾文化）課程融入各科教學活動及列入學校輔導課程。
5. 鼓勵或獎助身心障礙者發展障礙文化或障礙認同的各種活動，座談及學術研究。

(五) 鼓勵身心障礙者能夠發展與運用自己的藝術與智慧潛力：

1. 身心障礙學生應與一般學生共同參與學校的各種文化藝術課程及參觀活動。
2. 文化藝術及文化活動的教學，需要提供各種輔助教學方式及教材、教具。
3. 透過獎助及鼓勵，提供身心障礙者展演及再進修的機會。
4. 辦理或補助國際交流活動，提升障礙者的國際視野。

(八) 本院蔣委員乃辛，針對過去多年冬天鮮奶都是盛產又降價，但今年因為一連串食安問題後，市售鮮奶卻爆出缺貨與漲價的反常現象。根據民眾向本席反應，以往冬季鮮乳都是過剩而降價，但近日卻沒有，原因是過去業者將鮮奶添加水，以降低動物性脂肪，讓全脂變高脂，高脂變低脂，低脂變脫脂；另外更有業者收購市面上安全期限將屆的奶粉，集中混和後，更改包裝與有效期限，標示為老人、成人與幼童都可喝的綜合奶粉再次販售。因此造成「酪農不喝鮮奶，養雞不吃雞肉，種菜不吃蔬菜」的奇怪社會現

象。為了維護民眾的飲食安全，本席要求政府必須立刻查明，若發現有摻假、混水稀釋、或把將過期奶粉收回重新更改有效期限者，應予嚴懲，爰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如案由。

(九) 本院蔣委員乃辛，針對媒體報導，市面上約有 6 成以上鮮奶被檢出含有殘留禁藥，包括抗生素、抗憂鬱劑，甚至是塑化劑、雌激素等，不但會影響民眾健康，更引起國人購買鮮奶的不安與恐慌！為維護民眾飲食安全，讓民眾吃的安心，本席等要求行政院應立即清查市售鮮奶，並分批於一周內公佈檢測結果，若有查獲不法應加重處罰，同時公開清查資訊，讓民眾清楚知道檢驗結果。另行政院也應重新檢討乳品稽查標準，包括從生產製造到上市銷售流程是否完善？正面表列禁藥的內容與檢驗技術等是否足夠等？均應立即檢討改進，以彰顯政府維護食品安全之決心，讓民眾食的安全，爰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如案由。

(十) 本院丁委員守中，針就 2011 年初，立法院通過「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五十條第八項增訂「自立生活支持服務」，隨後「衛生福利部的身心障礙者自立生活計畫」，功效不彰，無法有效提高身心障礙者的生活尊嚴及品質，以及「社團法人台北市新活力自立生活協會」多次上街表達政府主管機關漠視他們的訴求，政府應貫徹憲法增修條文第十條第七項保障身心障礙者的自立生活權利意旨，本席要求主管機關研議方案，正視身心障礙者的訴求及權益，以保障所有人民的基本權利與尊嚴，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衛生福利部的身心障礙者自立生活計畫」中，個人助理補助時數內容僅補助極重度障礙者每月最高六十小時；中重度障礙者的每月三十小時的助理服務時數，助理時數補助過低，應視個案保留彈性予以增加。